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恩上村城市更新项目 土壤环境初步调查报告



项目责任单位： 深圳市和谐地产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恩上村城市更新项目(以下简称:“恩上村城市更新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恩上村。更新单元面积约为 27048.32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商业用地,现状以居民区为主,周边主要道路为恩上路、田心东路。

更新单元目前正处于拆迁阶段,更新后的定位为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土壤环境保护和质量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深府办〔2016〕36 号)和《市规划国土委关于印发〈关于城市更新实施工作若干问题的处理意见(二)〉的通知》(深规土规〔2017〕3 号)等文件要求,对于正在申报城市更新计划的项目,或者已列入城市更新计划、拟申报城市更新单元规划的项目,应开展土壤环境调查评估;经调查评估确认符合项目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地块,方可进入用地审批程序。

受深圳市和谐地产有限公司的委托,深圳市工勘岩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对恩上村城市更新项目开展土壤环境初步调查工作。我司接受委托后,以《场地环境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4)、《场地环境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4)、《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与评估技术指南》、《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工作指引(试行)》等为工作依据,通过历史资料搜查、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方式开展污染识别,分析可能存在的污染源,开展更新单元内土壤与地下水现场布点、采样与实验室分析检测等工作。根据土壤和地下水的检测结果对场地污染情况进行分析,结合更新单元所在区域的环境特征,编制《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恩上村城市更新项目土壤环境初步调查报告》。

通过收集资料与现场调查,本项目共完成土壤监测点位 9 个,地下水监测点位 3 个。根据广东杰信检验认证有限公司采样及分析,与场地土壤环境风险筛选值/背景值(按照第一类用地/居住和公共用地)相比,场地各监测点的重金属(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挥发性有机物(必测的 27 项)、半挥发性有机物(必测的 11 项)均没有超过相应的风险筛选值/背景值;与场地地下水风险筛选值比较,场地各监测点的重金属(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挥发性有机物(必测的 22 项)、半挥发性有机物(必测的 3 项)均没有超过相应的风险筛选值。

本次土壤环境初步调查结果表明更新单元内土壤污染物浓度低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标准，地下水必测项目污染物浓度低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的 III 类水标准，更新单元内土壤与地下水的环境质量符合未来规划用地标准，该更新单元不属于污染地块，不需开展进一步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详细调查与风险评估。